

南宁学院 2019 级建筑学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

一、基本信息

专业代码：082801

专业名称：建筑学

修业年限：5 年，可在 4~8 年内完成

学历层次：全日制大学本科学历

授予学位：工学学士

二、培养目标

为适应社会经济的发展 and 以南宁为中心的城市群建设的需要，培养拥护党的基本路线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；掌握扎实的专业基础理论、建筑设计基本知识并能够进行完整建筑方案的设计；能够通过专业技能、交叉学科知识、专业协同设计等解决工程设计项目的问题；能在勘察设计、建设投资、房地产开发等企事业单位或政府部门进行前期策划、规划设计、方案创作、民族建筑保护、施工图设计、绿色建筑技术应用等工作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。

三、毕业基本规格要求

（一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、职业道德，了解马列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；具备社会责任感和人文科学素养。

（二）具有一定的体育和军事基本知识，掌握科学锻炼身体的基本方法和技能，养成良好的体育锻炼和卫生习惯，达到国家规定的大学生体育和军事理论与军事技能训练合格标准，具备健全的心理和健康的体魄。

（三）基本具备英语的听、说、读、写、译能力；具备一定的商业思维及企业管理知识；掌握计算机的基本操作与应用。

（四）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创新思维，具备一定创新创业能力和职业发展的终身学习能力。

(五) 掌握建筑设计的基本原理和方法, 具有独立进行建筑方案设计的能力; 具备语言表达能力、文字表达能力、图纸表现能力、模型制作能力、计算机辅助设计能力等。

(六) 掌握相关行业的政策、法律和法规; 具备建筑师的职业道德修养; 具有能熟练运用学科知识, 有效解决本专业工程实际问题的综合设计能力。

(七) 了解中外建筑历史的发展规律, 了解人的生理、心理、行为与建筑环境的关系; 熟悉建筑边缘学科与交叉学科的相关知识; 具备一定的人文素养、美学修养。

(八) 了解工程建设行业工作流程, 具备沟通与合作能力, 具有专业协同设计的思维。

(九) 具有开放的视野及综合分析能力, 具有敏锐的创新思维和专注的精神, 具有对新技术的探索精神及严谨的工作态度; 进行前期策划与规划设计、方案创作与民族建筑研究、施工图设计与绿色建筑技术应用的职业化技能。

四、主干学科

建筑学、城乡规划。

五、专业核心能力与课程模块设计

工作领域	主要工作任务	核心能力	对应课程
项目前期与规划设计	工程项目策划方案、概念性、规划项目改造、乡村及旅游规划设计	掌握建筑设计综合能力; 具备运用一定的跨学科综合知识进行项目分析策划能力	建筑设计系列课程、城市设计原理、城乡规划原理; GIS 应用基础、项目前期策划方案、村庄规划、控制性详细规划、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
方案创作及民族建筑保护	方案设计、初步设计、民族及地域性建筑的保护性设计和研究	掌握建筑设计综合能力; 具备运用敏锐的创新思维和专注的工匠精神进行创作的能力	建筑设计系列课程、中国建筑史、民族及地域性建筑概论、传统建筑装饰与构造设计、乡土建筑改造、民族建筑营造技艺认知实习、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
技术与绿色建筑应用	初步设计、施工图编制、施工服务、新技术的运用与开发	掌握建筑设计综合能力; 具备通过主动探索新技术、运用严谨的作风进行技术设计的能力	建筑设计系列课程、建筑施工图设计; 绿色建筑概论、绿色建筑分析与评估、绿色建筑应用、绿色建筑应用、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

六、核心课程

中国建筑史、外国建筑史、公共建筑设计原理、居住建筑设计原理、城乡规划原理、城市设计原理、建筑设计 I~VIII

七、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

美术采风、建筑测绘实训、建筑设计 I~VIII、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、绿色建筑设
计、乡土建筑改造、项目前期策划、毕业实习、毕业设计等。

八、素质拓展活动一览表

项目名称	参加对象	活动形式	时间安排	备注
中国互联网+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	全体学生	学生报名、教师指导	第 2 学期	
全国高等院校 BIM 应用技能比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6 学期	
创新创业训练项目	部分学生	学生报名、教师指导	第 2~8 学期	
互联网+项目	部分学生	学生报名、教师指导	第 2~8 学期	
院级美术作品比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4 学期	
院级海报大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6 学期	
院级建筑模型制作竞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3~8 学期	
大学生联合课程设计竞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5~6 学期	
大学生建筑构造设计比赛	部分学生	竞赛	第 3~8 学期	
科研项目	部分学生	自愿为主	第 3~9 学期	
设计院生产实习	部分学生	自愿为主	课外时间	

九、毕业要求及授予学位条件

(一) 毕业要求：思想品德考核合格，最低毕业学分为 220 学分。修业期满，符合国家和学校相关规定，取得人才培养方案规定的各类学分，学校准予毕业。

(二) 授予学位条件：修业期满，经学校审核准予毕业，所有课程平均学分绩点达到 2.0（含）以上，并且符合学校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，授予工学学士学位。

十、课程计划与毕业规格要求的对应矩阵

序号	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毕业规格要求									
			1	2	3	4	5	6	7	8	9	
1	公共基础课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√									
2	公共基础课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√									
3	公共基础课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	√									
4	公共基础课	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	√									
5	公共基础课	形势与政策 I ~ VIII	√	√								
6	公共基础课	大学计算机基础			√							
7	公共基础课	应用文写作			√							
8	公共基础课	大学英语 A I ~ III			√							
9	公共基础课	英语听说 A I ~ III			√							
10	公共基础课	进阶大学英语			√							
11	公共基础课	大学体育 I ~ IV		√								
12	公共基础课	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	√	√								
13	公共基础课	安全教育 I ~ VII	√	√								
14	公共基础课	职业生涯发展和就业指导 I ~ VII	√			√						
15	公共基础课	军事理论		√								

序号	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毕业规格要求									
			1	2	3	4	5	6	7	8	9	
16	公共基础课	高等数学 C I ~ II				√						
17	公共基础课	创新创业基础				√						
18	素质拓展课	创新创业实践			√	√						
19	素质拓展课	经营管理实践			√							
20	学科基础课	素描					√		√			
21	学科基础课	色彩					√		√			
22	学科基础课	速写					√		√			
23	学科基础课	建筑画					√		√			
24	学科基础课	建筑制图					√					
25	学科基础课	建筑学概论					√	√	√			
26	学科基础课	建筑设计初步					√	√	√			
27	学科基础课	设计构成					√		√			
28	学科基础课	建筑构造					√		√			
29	学科基础课	建筑制图软件					√					
30	学科基础课	建筑力学					√		√			
31	学科基础课	建筑材料					√		√			
32	学科基础课	建筑节能							√	√		
33	学科基础课	建筑结构							√	√		
34	学科基础课	建筑物理							√	√		
35	学科基础课	建筑设备							√	√		
36	学科基础课	建筑实务与法规							√	√		
37	学科基础课	建筑经济							√	√		
38	专业必修课	中国建筑史					√		√	√		
39	专业必修课	外国建筑史					√		√	√		
40	专业必修课	公共建筑设计原理					√	√	√			
41	专业必修课	居住建筑设计原理					√	√	√			
42	专业必修课	城市设计原理						√	√	√		

序号	课程类别	课程名称	毕业规格要求								
			1	2	3	4	5	6	7	8	9
43	专业必修课	城乡规划原理						√	√	√	
44	专业必修课	建筑设计 I~VIII					√	√	√	√	
45	专业选修课	绿色建筑概论/ 民族及地域性建筑概论/GIS 应用基础					√				√
46	专业选修课	绿色建筑初步设计/ 山地建筑设计/建筑设计 与前期策划					√		√		√
47	专业选修课	绿色建筑分析与评估/ 传统建筑装饰与构造\村庄规划					√	√	√		√
48	专业选修课	绿色建筑设计\ 乡土建筑改造\ 控制性详细规划					√	√	√		√
49	实践教育	军事训练	√	√							
50	实践教育	社会实践 I~IV			√	√					
51	实践教育	美术采风					√		√		
52	实践教育	建筑表现采风					√		√		
53	实践教育	建筑结构实训							√	√	
54	实践教育	建筑测绘实训					√	√			
55	实践教育	绿色建筑软件应用实训/ 民族建筑营造技艺认识 实习/城乡规划专题实训					√	√	√		√
56	实践教育	建筑设计专题实训 I~VII					√	√	√	√	
57	实践教育	毕业实习					√	√		√	√
58	实践教育	毕业设计					√	√		√	√

十一、教学进程安排表

周次 学期	1	2	3	4	5	6	7	8	9	10	11	12	13	14	15	16	17	18	19	20	21
一		入学与 军训	理论教学																考试	放假	
二	理论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放假		
三	理论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放假		
四	理论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放假		
五	理论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放假		
六	理论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放假		
七	理论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放假		
八	理论教学																实训	考试	放假		
九	毕业实习										理论教学						考试	放假			
十	毕业设计														毕业教育		放假				

十二、教学计划表

见附表一

十三、课程拓扑图

见附表二

十四、专业特色

(一) 课程体系：确立以《建筑设计》系列课程为核心的体系，培养学生基本的建筑方案创作及施工图设计的基本能力。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突出应用，强化技能，在强化基本能力的前提下，通过加强课外练习、暑期实践等环节，提升学生解决实际工程项目问题的能力，实现毕业与就业的“零距离”。

（二）特色课程：开设项目前期与规划设计、方案创作及民族建筑保护、技术设计与绿色建筑应用三个专业方向选修课。紧扣工程建设产业链，兼顾兴趣并发挥其特长，为学生提供多元化的就业方向。

（三）职业素养：建立企业专家库，引进业内专家、学者、著名工匠等，通过宣讲、示范、技能培训等方式，培养学生“敬业、精益、专注、创新”的工匠精神；通过课堂强化、设置相应选修课程以及课外引导等方式，培养学生的人文情怀与科学精神，树立学生的社会责任心。

（四）校企合作：建设“校中企”协同育人平台

与广东省建筑设计院广西分院、广西中盛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等签订了校企合作办学协议，企业直接驻校，校企双方进行高效能、高密度的合作，以确保双方在协同育人、学生就业、社会服务等方面能够长期不断地进行。

主要合作方式有：聘请企业的专家担任专业指导委员会成员，参与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工作；邀请在一线工作的行业骨干进入课堂、指导毕业设计或定期开设专家讲座等方式，有针对性地对學生进行指导；通过开办企业特训班等方式，鼓励学生走进企业，增强实际应用能力。